中国石油大学（华东）师德专项考核评价表

考核期限： 项目负责单位：

|  |  |  |  |
| --- | --- | --- | --- |
| 考核事由 |  | 被考核人所在单位 |  |
| 被考核人名单 |  |
| 党支部意见 | 所在党支部对照教育部《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和《中国石油大学（华东）师德师风负面清单》（有关要求参见党委教师工作部主页）等内容，对考核期限内被考核人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师风实行双把关，进行综合评价。 1.考核工作简况（包括时间、内容和形式等）2.评价结论：合格□ 不合格□党支部书记签名：  年 月 日 |
| 单位考核意见 | 对考核期限内被考核人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师风进行评价，确定考核结论（对考核结论为不合格的，需说明相关理由）。1.考核结论：合格□ 不合格□ 2.说明理由：院级党委教师工作领导小组双组长签名： (公 章) 年 月 日 |
| 项目负责单位意见 | **同意推荐□ 不同意推荐□**单位负责人签名：（公 章） 年 月 日 |

注：1. 根据教育部要求，师德专项考核实行“党支部-院级党委-学校党委教师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三级把关机制；

 2. 师德专项考核具体考核形式和内容由项目负责单位商请学校党委教师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提出；

 3. 此表由项目负责单位存档备查。